

2024 年度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负责集中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赋予市农业、渔业、林业、农机等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执法职能。

（三）负责调查处理市区范围内（不含宿豫区，下同）林植物种子、农药、肥料、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野水生动物、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农机监理等方面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并承担上述领域的执法检查 and 违法行为的立案调查处理工作。

（四）负责查办上级交办、下级上报、跨本市辖区的案件以及监督指导县级执法工作，协调跨区域农业大要案执法工作。

（五）负责市区范围内农业行政复议工作。

（六）负责组织实施由法律赋予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职权范围内的专项整治行动。

（七）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工作。

（八）负责农业行政综合执法机构的考核及执法人员的培训等工作。

（九）负责执行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全。

(十) 承办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一）综合科协助支队领导综合协调日常行政管理工作；组织制定支队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拟订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负责公文处理、信息宣传、督查督办、政务公开、机要保密、信访、档案、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支队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承办支队日常事务和后勤管理工作。

（二）政策法规科（执法监督科）组织拟订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承担支队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并依法报备案；负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方面政策研究，指导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调解等工作；负责对回退案件、延期案件申请的审核把关；负责案件处理结果的核查结案；负责对涉农违法违规案件执法监督工作；负责农业综合执法队伍法规和业务培训工作。（三）指挥中心（投诉举报中心）负责双随机抽查，远程指导，重点监控工作；负责对责任单位不明确的案件进行协调，确定责任单位、配合单位和整改期限；负责对超时案件、重点交办案件以及疑难案件进行跟踪协调、督查督办；负责市区范围内涉农违法违规事项举报受理平台的建设、维护和升级，完善数据库建设；负责记录、受理、分流、反馈涉农举报、投诉案件信息的数据分析、汇总上报工作；负责受理乡镇报案点上报的各类涉农违法违规案件信

息，受理市民来信来访、来电举报投诉和领导信箱、领导批示等；负责网络舆情的日常监管和立案派遣、跟踪督办和回复工作。（四）机动大队负责市重点区域和场所的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野水生动物、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农机监理等方面执法工作；负责按照上级要求，会同执法大队进行联动执法工作；负责查处上级交办的重要和重大案件；负责市区机动执法保障任务。（五）一大队（宿城大队）负责宿城区范围内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野水生动物、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农机监理等方面行政执法工作。（六）二大队负责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新区（不含已下放给洋河镇的执法权限）和苏宿工业园区范围内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野水生动物、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农机监理等方面行政执法工作。（七）三大队负责湖滨新区范围内林农作物种子、农药、肥料、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野水生动物、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农机监理等方面行政执法工作。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我市将继续立足服务“三农”的职责使命，坚守初心、坚定履职，不断推动农业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落实主责主业，筑牢农业发展基底。全面梳理种植业、动物卫生

监督、农机及渔业渔政等重点领域的关键主体，系统排定农业执法工作月度推进计划，统筹调度市县执法力量，通过日常巡查与专项整治相结合、交叉检查与联合执法相衔接、下沉督导与效能评价相统筹的路径，加大检查频次、推动执法办案、促进能力提升，努力消除监管盲区，保持严厉打击涉农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二是狠抓案件质效，增强执法办案水平。开展“案卷质量提升年”活动，完善执法案件周调度、月统计、半年通报机制，常态化开展案例分析、比武练兵、实战模拟、交叉授课、案卷评查等活动，多措并举推动全市农业执法案件提质增效。三是强化普法宣贯，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农资质量、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领域为重点，通过开办农业法治园地、发布典型案例动漫短片、普法培训等形式，全面拓展“我执法·我普法”系列普法宣讲活动覆盖面，多渠道、多形式扩大农业执法工作影响力，提升群众对于农业执法的关注度。四是完善装备配备，提升综合执法效能。坚持把信息化建设作为推动执法创新发展的重要引擎，搭建集指挥平台、“掌上办案”系统、AI 执法装备于一体的市县（区）协同指挥体系，实现办案程序网上运行、执法效能在线量化、监管对象分类分析、统计数据实时调度，以装备使用的信息化、数字化，推动执法工作的规范化、精准化，进而推动全市农业执法工作效能整体提升。五是持续改进作风，树立良好执法形象。按照农业农村部加强作风建设文件精神，结合省、市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整治行动，充分引入社会监督、深入开展自查自纠，

全面落实排查风险漏洞、严格落实内控制度、强化执法外部监督等有力举措，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坚决杜绝选择性执法、随意执法、粗暴执法等突出问题，努力以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实际行动彰显为民底色、捍卫执法公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48.5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5.4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3.56	本年支出合计	943.5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3.56	支出总计	943.5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943.56	943.56	943.56														
201010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43.56	943.56	943.5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943.56	908.56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	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	19.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213	农林水支出	848.57	813.57	35.00			
21301	农业农村	848.57	813.57	35.00			
2130110	执法监管	848.57	813.57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8	7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8	7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8	75.4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3.56	一、本年支出	943.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848.5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5.4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3.56	支出总计	943.5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3.56	908.56	787.98	120.58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	19.51	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	19.51	19.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19.51		
213	农林水支出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1301	农业农村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130110	执法监管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8	75.48	7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8	75.48	7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8	75.48	75.4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8.56	787.98	120.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47	768.47	
30101	基本工资	143.17	143.17	
30102	津贴补贴	301.34	301.34	
30103	奖金	97.18	97.18	
30107	绩效工资	4.66	4.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67	6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33	3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88	25.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48	75.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0	2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1		120.31
30201	办公费	25.58		25.58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1.45		1.45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4.82		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1		3.8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36.49		36.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85		3.85
30229	福利费	0.51		0.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0		32.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1	19.51	
30302	退休费	19.51	19.51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0.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0.27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3.56	908.56	787.98	120.58	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	19.51	1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	19.51	19.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1	19.51	19.51		
213	农林水支出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1301	农业农村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130110	执法监管	848.57	813.57	692.99	120.58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48	75.48	7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48	75.48	7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48	75.48	75.4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8.56	787.98	120.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47	768.47	
30101	基本工资	143.17	143.17	
30102	津贴补贴	301.34	301.34	
30103	奖金	97.18	97.18	
30107	绩效工资	4.66	4.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67	6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33	32.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88	25.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48	75.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0	2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1		120.31
30201	办公费	25.58		25.58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1.45		1.45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4.82		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1		3.8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36.49		36.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85		3.85
30229	福利费	0.51		0.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0		32.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1	19.51	
30302	退休费	19.51	19.51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0.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0.27
-------	--------	------	--	------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	0.00	0.00	0.00	0.00	3.81	1.50	4.8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2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31
30201	办公费	25.58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7	邮电费	1.5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4	租赁费	1.45
30215	会议费	1.50
30216	培训费	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30226	劳务费	36.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85
30229	福利费	0.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43.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32.05 万元，减少 3.2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43.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43.5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3.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05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2.07 万元，为 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43.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43.56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9.51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房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5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人员房租补贴列为农林水支出支出类，2024 年科目调整列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48.5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787.98 万元、公用支出 120.58 万元、项目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04 万元，减少 13.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17.06 万元，为 2024 年退休人员房租补贴 19.5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48 万元功能科目调整，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5.4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5.4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住房公积金列为农林水支出支出类，2024 年科目调整列为住房保障支出类。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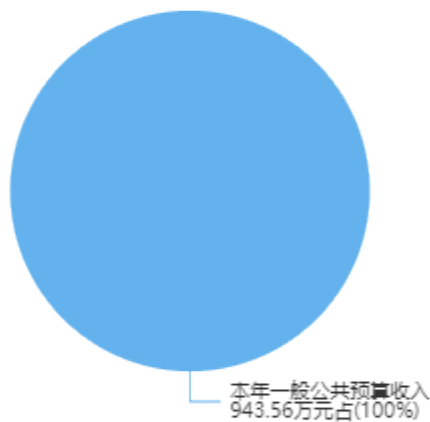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943.5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43.5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3.5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943.5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08.56 万元，占 96.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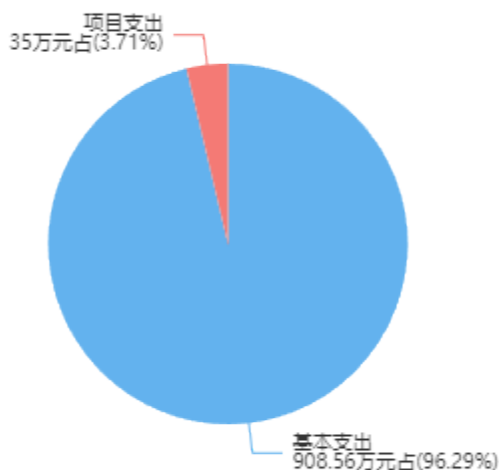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5 万元，占 3.7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3.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05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2.07 万元，为 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43.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05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2.07 万元，为 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5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人员房租补贴列为农林水支出支出类，2024 年科目调整列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二）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支出 848.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04 万元，减少 13.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117.06 万元，为 2024 年退休人员房租补贴 19.5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5.48 万元功能科目调整，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5.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5.4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住房公积金列为农林水支出支出类，2024 年科目调整列为住房保障支出类。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08.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20.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43.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05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2.07 万元，为 2023 年调入 1 人、退休 3 人；公用经费减少 4.98 万元，为劳务派遣退休 1 人等；项目经费减少 5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08.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20.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3 万元，变动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培训、会议管理制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3.8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

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建强县區执法力量、提升基层执法为目标，将定期开展基层执法部门工作安排部署等会议。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5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培训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2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9 万元，减少 0.9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变动，公用经费定员定额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43.56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